

东阿阿胶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东阿阿胶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15 年 3 月 7 日以邮件的方式通知监事,于 2015 年 3 月 17 日在深圳木棉花酒店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方明先生主持,会议应参会监事 5 人,实际参会监事 5 人。本次监事会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公司 2014 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 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项议案需提交最近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公司 201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 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项议案需提交最近股东大会审议。

三、《关于公司 201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 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项议案需提交最近股东大会审议。

四、《关于公司 201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 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项议案需提交最近股东大会审议。

五、《关于公司 201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 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六、《关于公司 201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监事会审阅了公司《201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根据自身实际情况，进一步建立健全了公司经营管理各环节的内部控制制度，保证了公司经营活动的有序进行。同时，公司建立了完整的内部控制组织机构，内控审计及相关人员配备到位，保证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有效监督与执行。2014 年公司内部重点控制活动规范、合法、有效，未发生违反国家证券监督管理机构相关规定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情形。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1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面、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立、完善和运行的实际情况。

七、《关于公司预计 201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项议案为关联交易议案，关联监事方明先生、刘文涛先生对本项议案进行了回避表决；

本项议案需提交最近股东大会审议。

八、《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东阿阿胶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一五年三月十九日